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能源”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857,1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438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中信证券、华泰联合、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光大证券以下合称“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857,100.0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599,97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57,13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5元/股。

根据《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89.57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3,683,214,000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发行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2,316,486,000股，其中网下无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694,943,019股，网下有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1,621,542,981股，网上发行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6,254,514,000股。回拨后网上发行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与网下无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的比例约为90%:1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1.28314731%，有效申购倍数为77.93倍。本款所指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应按照扣除设定限售期的股票数量计算。本款所指回拨后网下发行比例=网下无锁定期部分股票最终发行数量/（网下无锁定期部分股票最终发行数量+网上发行股票最终数量）。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6月2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6月2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联席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配售对象应严格遵守行业监管要求，申购金额不得超过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联席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于2021年6月1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主持了三峡能源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2”位数	88
末“3”位数	910，410
末“4”位数	2536，3786，5036，6286，7536，8786，1286，0036
末“5”位数	43650，93650，95781
末“6”位数	748831
末“7”位数	4126621，6626621，9126621，1626621
末“8”位数	15964438，35964438，55964438，75964438，95964438，30556363，80556363
末“9”位数	147738717，450989701，392860803，099940502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三峡能源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6,254,514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1,000股三峡能源A股股票。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的要求，联席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联席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1年5月31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858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4,957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中，有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4个配售对象未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网下申购，其余85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4,953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均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11,653,610万股。

未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表：

序号	网下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证券账户	初步询价时拟申购价格（元/股）	初步询价时拟申购数量（万股）
1	陆利斌	陆利斌	A447364546	2.79	2，400
2	赵贯云	赵贯云	A194138499	2.78	2，400
3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欧基金上赢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B883322638	2.65	2，400
4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欧基金上赢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B882958884	2.65	2，400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进行配售的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网下有效申购总量的比例	获配数量（股）	占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比例
A类投资者	2，143，570	18.39%	1，158，245，240	50.00%	5.403346694%
B类投资者	2，795，700	23.99%	694，945，722	30.00%	2.48576643%
C类投资者	6，714，340	57.62%	463，295，038	20.00%	0.69000831%
合计	11，653，610	100.00%	2，316，486，000	100.00%	—

注：A、B、C类投资者有效申购数量占本次网下有效申购量的比例相加不为100%系四舍五入尾差所致

以上配售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其中零股252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A 类投资者中申购时间最早且满额申购的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

三、联席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60833640
邮箱地址：project_sxxny@citics.com

发行人：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日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力威”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498号文注册通过。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为2,500万股。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37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战略配售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37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相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1,487.5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发行数量为637.5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2,125.00万股。

本次发行价格为25.91元/股。

博力威于2021年6月1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A股637.50万股。

本次发行在发行方式、发行流程、回拨机制、申购及缴款等环节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1年6月3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2021年6月3日（T+2日）披露的《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和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资金应于2021年6月3日（T+2日）16:00前到账。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6月3日（T+2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资金而放弃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1年6月4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配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单位获配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网下申购或者未足额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5,507,560户，有效申购股数为30,915,208,5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062092%。配号总数为61,830,417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061,830,416。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4,849.44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212.50万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27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85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749456%。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6月2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6月3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日

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1年6月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普联软件

（二）股票代码：300996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8,813.1662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2,210.00万股，其中有流通限制的股票数量为1,139,835股，限售期为6个月，无流通限制的股票数量为20,960,165股，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

发行人：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蔺国强

地址：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1号齐鲁软件园创业广场B座一层

电话：0531－88897389

联系人：李燕冬

传真：0531－88897389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丰盛胡同28号太平洋保险大厦5层

保荐代表人：曾丽萍、孙芳晶

电　　话：010-59013948、010-59013949

发行人：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日

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田机械”、“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2,2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661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200.00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设老股转让。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32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8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0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7.10元/股。根据《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0,085.73倍，超过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50.0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2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98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00%。回拨机制启动后，本次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230875%。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6月2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6月2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6月1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主持了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中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7219，2219
末“5”位数	16667，66667
末“6”位数	966796，466796，411390
末“8”位数	84814254，61854576，35231966，75370871，41617587，54113010，56312614，24212696

凡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申购绿田机械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9,80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1,000股绿田机械A股股票。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1年5月31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3,15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4,238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总量3,399,43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各类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及配售情况如下表：

配售对象类别	有效申购数量（万股）	占网下有效申购总量的比例	初步配售数量（股）	占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的比例	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899，710	26.47%	1，107，386	50.34%	0.01230825%
B类投资者	596，400	17.54%	442，330	20.11%	0.00741667%
C类投资者	1，903，320	55.99%	650，284	29.56%	0.00341658%
总计	3，399，430	100.00%	2，200，000	100.00%	0.00647167%

注：如存在总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以上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其中零股1,550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同泰远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最终各配售对象初步配售情况详见附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61118539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日

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可靠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6,797.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11月17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于2021年5月12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予以注册的决定（证监许可[2021]1630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对象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管计划组成，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中披露本次战略配售的股票总量、认购数量、占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比例以及持有期限等信息。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6,797.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00%，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27,186.00万股。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019.5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其中，向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发行679.7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00%，向保荐机构子公司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发行339.85万股（如有），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向网下进行回拨。（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

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4,044.25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733.2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下及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情况（如有）将在2021年6月8日（T+2）刊登的《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

为了便于社会公众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网上路演时间：2021年6月3日（周四）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址：全景·路演天下（网址：http://rs.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拟参与本次申购的投资者，请阅读2021年5月27日（T-6日）登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jckb.cn）上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日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浙商智多金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银行”）协商一致，自2021年6月2日起，本公司新增浙商银行为浙商智多金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办理认购、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和转换等销售业务。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浙商智多金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0539 C类：010540

注：A/C 类份额间不能互相转换。

二、风险提示

1、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2、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投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投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其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三、其他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067-9908（免长途话费）或021-60359000咨询相关信息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zs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日

证券代码：002701　证券简称：奥瑞金　（奥瑞）2021-临038号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1年5月11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于2021年5月1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等情况

1.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2.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奥瑞转债，债券代码：128096）于2020年8月17日进入转股期，若公司总股本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发生变化，公司将以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即2021年6月8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4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36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8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4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6月8日，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6月9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1年6月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1年6月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947	上海原龙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	06*****772	上海原龙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	08*****836	上海原龙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可交换私募债质押专户
4	08*****839	上海原龙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可交换私募债质押专户
5	08*****345	上海原龙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可交换私募债质押专户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1年5月31日至登记日：2021年6月8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本公司自行承担。

六、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奥瑞转债”，债券代码“128096”）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前“奥瑞转债”转股价格为4.54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P1=P0-D=4.54-0.04=4.5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9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上述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1-临039号）。

七、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永安东里8号华彬大厦6层
咨询联系人：王宁、石丽娜
咨询电话：010-8521 1915
传真电话：010-8528 9512

八、备查文件

1.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关于确认本次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2日

证券代码：002701　证券简称：奥瑞金　（奥瑞）2021-临039号
债券代码：128096　债券简称：奥瑞转债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债券代码：128096，债券简称：奥瑞转债
2.调整前转股价格：人民币4.54元/股
3.调整后转股价格：人民币4.50元/股
4.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1年6月9日

一、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公司公开发行了1,086.8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奥瑞转债，债券代码：128096）并于2020年3月16日上市。根据《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1为调整后转股价；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行生权益时，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前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奥瑞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4.70元/股。2020年6月，公司实施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扣除回购注销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能满足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所涉及的10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4,418,072股后的总股本2,350,807,52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63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6月18日。根据可转